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10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东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为657,281,741股,累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88.2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姜勇先生函告,获悉姜勇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姜勇	是	8,300,000	5.45%	0.59%	否	否	2020年11月03日	2021年5月03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止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偿还个人债务
合计	—	8,300,000	5.45%	0.59%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姜伟	592,154,158	41.96%	520,043,341	513,157,341	86.66%	36.36%	0	0	0	0
姜勇	152,301,200	10.79%	135,824,400	144,124,400	94.63%	10.21%	0	0	0	0
合计	744,455,358	52.75%	655,867,741	657,281,741	88.29%	46.58%	0	0	0	0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姜勇先生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途为偿还其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负债,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其本次质押的股份不负担业绩补偿义务。本次质押融资还款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

截至2020年11月4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744,455,358股,累计质押657,281,741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57,281,74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8.2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6.58%,对应融资余额为246,375.97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57,281,74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8.2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6.58%, 对应融资余额为246,375.97万元目前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投资运营的非上市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个人薪酬、股票分红、非上市公司企业的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及利润及其他现金收入等。

姜伟先生、姜勇先生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住址为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最近三年在本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及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姜勇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 业务、融资投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 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四、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股份的必要性及及平仓风险说明

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伟先生、张锦芬女士股票质押业务所有合约初始质押率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3.12%,占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59.97%,后因受二级市场股价影响,股票质押担保物价值降低,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先后多次采取现金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以保证质押物充分,致使实际质押股数上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数占其持股数量的89.15%。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解决面临的高质押率的问题,通过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纾困工作,对股票质押合约进行现金还款,以降低股票质押率。截至披露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锦芬女士已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股票质押率为88.29%。

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101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函告,获悉姜伟先生将已质押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姜伟	是	3,286,000	0.55%	0.23%	2018年6月6日	2020年11月4日	中金公司
姜伟	是	510,000	0.09%	0.04%	2018年6月22日	2020年11月4日	中金公司
姜伟	是	1,020,000	0.17%	0.07%	2018年8月3日	2020年11月4日	中金公司
姜伟	是	1,200,000	0.20%	0.09%	2018年9月7日	2020年11月4日	中金公司
姜伟	是	870,000	0.15%	0.06%	2018年10月11日	2020年11月4日	中金公司
合计	—	6,886,000	1.16%	0.49%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拍卖等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姜伟	592,154,158	41.96%	513,157,341	86.66%	36.36%	0	0	0	0
姜勇	152,301,200	10.79%	144,124,400	94.63%	10.21%	0	0	0	0
合计	744,455,358	52.75%	657,281,741	88.29%	46.58%	0	0	0	0

三、质押用途、必要性及还款方式

目前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投资运营的非上市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藏格　　公告编号:2020-77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1月2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1108。

3、登记时间:2020年11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曹东林

联系电话:028-65531312

传　　真:028-65531312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408”。

2.投票简称为“藏格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议案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方持股数:

委托方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11月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和转换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5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1、关于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0年11月6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或定投业务,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费率折扣以华泰证券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泰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华泰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本基金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华泰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华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3、华泰证券可根据自身的相关规定设定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或定投金额下限,投资者在办理申购或定投业务时,需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

4、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华泰证券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华泰证券的规定和安排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泰证券的有关公告。

5、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请参考华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 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7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11-09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11-09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0-11-09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

(1)限制金额大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含)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扣款日为2020年11月09日。

(2)T 日15:00之后的业务申请视作T+1 日申请处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和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或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交易(不含100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2)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不超过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 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规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3只公募基金参与存托凭证投资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包括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中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修订将自2020年11月6日起正式生效。现将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基金范围

本次修订涉及基金管理人旗下3只公募基金,详细名单见本公告的附表。

二、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1.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

(1)基金合同增加了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提示内容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投资存托凭证的特殊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投资范围”部分明确了“股票”包含存托凭证

以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为例, 投资范围修改为:“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创业板50指数的成分股(含存托凭证)及其备选成分股(含存托凭证)、其他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权证、股指期货、固定收益资产(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3)“投资策略”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以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为例, 投资策略增加:“本基金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审慎原则合理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4)“投资限制”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与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合并计算,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5)“估值”部分增加了存托凭证的估值方法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

2.托管协议涉及上述内容的条款一并调整。

3.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将于本公告发布之日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基金管理人将届时更新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并揭示风险。

四、其他事项

1.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www.huaan.com.cn) 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情况。

2.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6日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0418	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419	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420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大会投票表决时间从2020年9月25日起,至2020年10月30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2020年11月5日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下进行,并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员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根据计票结果,本人直接或委托授权代表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未达到在权益登记日各自基金份额总数的1/2(含1/2),未达到法定的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15,000元、律师费35,000元,合计50,000元,前述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二、本基金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的复牌

本基金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已于2020年11月5日开市起停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要求以及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自本公告发布日(2020年11月6日)上午 10:30 起复牌。

三、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与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召开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关于召开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关于召开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6日

附: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0-046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1
普通股股东人数	7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74,189,8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74,189,8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11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11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经第五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了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秦伟律师、陆曙光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小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吴国屹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8名高管、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秦伟律师、陆曙光律师及公司保荐代表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魏先勇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1,364	99.8502	1,458,504	0.1498	0	0.0000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1,364	99.8502	1,438,504	0.1476	20,000	0.0022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1,484,192	99.7222	2,705,076	0.2776	600	0.0002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38,504	0.1476	20,600	0.0022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2.08、议案名称:股票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38,504	0.1476	20,600	0.0022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30,764	99.8502	1,458,504	0.1497	6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75,852	99.8548	1,412,916	0.1450	1,1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775,852	99.8548	1,412,916	0.1450	1,1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